

# 《本草纲目》的鸟类(I)

## 庞秉璋

(江苏省太仓县岳王公社卫生院)

明代李时珍《本草纲目》(下称《纲目》)记载的鸟类,包括附录共 87 种。分为水禽、原禽、林禽及山禽四类。其中水禽 23 种(附录 4 种),原禽 23 种(附录 2 种),林禽 17 种(附录 3 种),山禽 13 种(附录 2 种),除原禽类伏翼、鶲鼠、寒号虫非鸟类,收有 84 种,皆作药用。书中集解,引用古籍,涉及鸟类更多。现今中医药方面尚有应用,有些还保留在民间。《纲目》所载各鸟有人作过研究 [Read (李德), 1932; 朱建霞, 1936], 但仅列名称,未作引证,且鉴定有异同,甚至有谬误,至于《纲目》集解<sup>1</sup>所述之鸟,更少述及。因此,作者对书载各鸟,重加考释<sup>2</sup>,分期发表,以供生物、医药及有关方面参考。谨希批评指正。

禽部,47 卷:禽之一,水禽类 23 种(附录 4 种):

### 1. 鹤(释名),仙禽,胎禽

种名: 丹顶鹤 [*Grus japonensis* (Müller)]。

隶属: 鹤形目,鹤科,鹤属。

考释: 朱文定为白鹤 [*G. leucogeranus* Pallas], 实误。李德定为丹顶鹤。按我国历来神话传说及惯常饲养的鹤,所谓仙鹤,系指丹顶鹤。集解中引掌禹锡记述:“鹤有白,有玄,有黄,有苍”。李时珍曰:“亦有灰色、苍色者”。今我国有鹤 8 种: 白有丹顶鹤、白鹤及黑颈鹤 [*G. nigricollis* (Przevalski)]; 玄有白头鹤 [*G. monachus* Temminck] 色灰带黑,别名玄鹤; 灰有灰鹤 [*G. grus* lilfordi Sharpe]; 赤颈鹤 [*G. antigone sharpei* (Blanford)]; 黄或为黄鹤(见天鹅条; 多种鹤类的幼鸟,体羽大都呈黄色,黄鹤是否可能指这些鹤类的幼鸟); 苍有白枕鹤(见鸽鸡条)及蓑羽鹤 [*Anthropoides virgo* (Linnaeus)]。李时珍述:“丹顶,赤目,赤颊,青脚,修颈,凋尾,粗膝,跣指,白羽,黑翎”。丹顶鹤虹膜和颊暗褐,跗蹠黑色; 李时珍所记,显有错误。白鹤颜面裸出部红色,跗蹠淡红色,朱文所定,实非《纲目》所指之鹤。

### 2. 鹳(释名),皂君,负釜,黑尻

种名: 白鹤 [*Ciconia ciconia boyaciana* Swinhoe]。

隶属: 鹳形目,鹳科,鹤属。

考释: 李德及朱文均定为上种。集解引陶宏景曰:“鹤有两种;似鹤而巢树者为白鹤,黑色曲颈者为乌鹤”。李时珍曰:“鹤似鹤而顶不丹,长颈,赤喙,色灰白,

翅尾具黑”。按今我国白鹤有两亚种分化。依李时珍所述赤喙者,应为 *C. c. asiatica* Severtzov, 但此鸟较少见。*C. c. boyaciana* 黑喙,下嘴腹面红色,分布较广,见于东北、河北、长江下游等地。分布范围为李时珍足迹所至之地,因而举此为代表。乌鹤当为黑鹤 *C. nigra* (Linnaeus)。

### 3. 鸽鸡(释名),鸽鹄,橐鸹,鸽鹿,麦鸡

种名: 白枕鹤 [*Grus vipio* Pallas]。

隶属: 鹤形目,鹤科,鹤属。

考释: 集解引汪颖曰:“鸽鸡状如鹤大,而顶无丹,两颊红”。李时珍曰:“鸽,水鸟也,食于田泽洲渚之间,大如鹤,青苍色,亦有灰色者,长颈高脚,群飞,可以候霜,或以为即古之鵩鶻”。按上所述,鸽鸡形状大小如鹤,青苍色。如依汪颖,两颊红,则为白枕鹤。如依李时珍,亦有灰色者,则除白枕鹤外,还包括其它灰色的鹤(见前述鹤条)。又称:“或以为即古之鵩鶻”,则可能鸽鸡古名鵩鶻(见鵩鶻条)李德定为灰鹤。朱文定为白枕鹤。灰鹤头侧与颈侧均被羽,无红色,与汪颖所述有出入。

### 4. 鹈鹕(附录)

种名: 白枕鹤 [*Grus vipio* Pallas]。

隶属: 鹤形目,鹤科,鹤属。

考释: 朱文未定。李德定为白胸翡翠 (*Halcyon smyrnensis fokiensis* Laubmann et Gotz.) 集解引罗愿曰:“鹈鹕水鸟,雁属也,似雁而长,颈绿色,皮可为裘,霜时乃来就暖”。李时珍曰:“西方之凤亦名鹈鹕”。在鸽鸡条内曰:“或以为即古之鵩鶻”。白胸翡翠头部深赤栗色,不绿。与似雁而长不类。古时以鹤羽为裘者有之,称鹤氅裘。白胸翡翠体小,皮可为裘之可能不大。在李时珍的概念上,认为鹈鹕可能是鸽鸡的古名,与鸽鸡为同物异名。鹈鹕古文作鹈鹕。按董若腾曰:“元群群飞,可以候霜。鸽,鹤之类也,以其苍色,故曰鸽”。据此则候霜之鸟,为一种元。即鹈鹕为元。如其所述,为苍色之鹤,与罗愿所称雁属有异。若是则鹈鹕可能即鸽鸡(白枕鹤)。鹈鹕又是西方之凤的同名异物。凤凰条

1) 集解引各家所述。书名见《本草纲目》禽部卷首。  
2) 鸟类的种数及分布,古今容或不同,文内考释,大多系按现国内外种类及分布而言。

内，集解引蔡衡云：“象凤有四；赤多者凤……白多者鹤鵠”。白枕鹤虽体有白色，但不多，颈苍色。据此则体形及体色与罗愿、李时珍所述均不同，是别有其鸟。

### 5. 阳乌(释名)，阳鵠

种名：黑鹤 [*Ciconia nigra* (Linnaeus)]。

隶属：鹤形目，鹤科，鹤属。

考释：李德及朱文均定为黑鹤。陈藏器曰：“阳乌出建州，似鹤而殊小，身黑，颈长而白”。按黑鹤之颈不白，胸以下白色。幼鸟头和颈羽棕色，杂以白色，然据《纲目》阳乌图，注有乌鹤，依此图形及注，阳乌当为黑鹤。

### 6. 鹈鷺(释名)，扶老、鹭鸶、鹈鹕

种名：秃鹤 [*Leptoptilos javanicus* (Horsfield)]。

隶属：鹤形目，鹤科，鹤属。

考释：李德定为秃鹤。朱文定为灰鹤。现以《纲目》所载鹈鷺及秃鹤列表如下，作为比较。

鸟名性状	鶴 鶩	秃 鹤 ( <i>L. javanicus</i> )	具袋秃鹤 ( <i>L. dubius</i> )
体 形	头秃如秋鹤，又如老人头童及扶杖之状。如鹤而大，张翼广五六尺，举头高六七尺。长颈。头顶皆无毛。喙扁直，长尺余。嘴下有胡袋，如鵠鷺状。足爪如鸡	无胡袋，余似	有胡袋，相似
体 色	青苍色。赤目。顶皮方二寸许，红色如鹤顶。喙深黄色。足爪黑色	绿黑色(上部)虹膜白。裸出部，头肉色，颈黄白。裸出部，橙黄，后头暗黑，喙暗黄，尖端白。足爪青褐近黑	灰黑稍绿(上部)虹膜白或黄白。裸出部，头淡褐带肉色，颈带黄。喙灰黄或绿。足爪灰白至角褐
食 性	好啖鱼、蛇及鸟雏	相似	相似
产 地	出南方有大湖泊处	广西、云南、海南岛	印度、缅甸。不见于国内

如按体色，与小秃鹤 (*L. javanicus*) 近似，但此鸟无胡袋。具袋秃鹤 (*L. dubius*) 虽有胡袋，但不见于国内，故以前者为鹈鷺。据集解，《饮膳正要》云：“鹙有三种；有白者、黑者、花者，名为胡鹙，其肉色亦不同也”。按现时北方称鹤为鹙鹤，音字与鹙相似，但鹤与鹙形色不同，与《纲目》所述的概形无相似之处。如按“头秃”“肉色亦不同”，想系指裸出部的肤色，则《饮膳正要》所述的三种鹙，非鹤而为秃鹤。

### 7. 鹈鹕(释名)，越王鸟犀，鹤顶犀，鹈鹕

种名：斑犀鸟 [*Anthracoceros coronatus albirostris* (Shaw et Nodder)]。

隶属：佛法僧目，犀鸟科，斑犀鸟属。

考释：李德定为犀鸟 (*Buceros rhinoceros*)。朱文定为黑脸琵鹭 (*Platalea minor* Temminck et Schlegel)。

集解引交州志及罗山疏所述，今据此以鵠鷺及斑犀鸟比照如下：

鸟名性状	鵠 鷺	斑 犀 鸟
形 色	大如孔雀，状如鸟鸢	通体黑色，状如鸟鸢
嘴	喙长尺余	喙脊长 15 厘米
状	口勾，末如冠	稍曲，盔突高大
色	黄白黑色，光莹如漆	嘴及盔突均象牙色，具光泽，盔突前方两侧有一黑色宽带
习	水鸟也，不践地，不饮江湖	栖林中巨木上
性	不唼百草，不食鱼，唯啖木叶	啄食树上果实，也在地上觅食昆虫及其它动物(昆虫和蛇)
粪 便	似薰陆香(注即乳香)，可入药用	繁殖期用类似胶状物质，混合木质果壳和种子及胃中分泌物堆在树洞周围，傣族称胶状物可为药品
分 布	出九真，交趾(即今越南境)	云南南部及越南
用 途	喙为饮器	喙作装饰品

如上所述，除栖息习性有异外，余均近似，鵠鷺应为斑犀鸟。黑脸琵鹭则体形及嘴不类，粪便无可为香，朱文所定实误。

### 8. 鹅(释名)，犁鹅，鹤鹅，逃河，淘鹅

种名：斑嘴鹈鹕 (*Pelecanus p. philippensis* Gmelin)。

隶属：鹈形目，鹈鹕科，鹈鹕属。

考释：李时珍曰：“鹈鹕处处有之，水鸟也，似鹗而甚大，灰色如苍鹅，喙长尺余，直而且广，口中正赤，领下胡大如数升囊，好群飞，沈水食鱼，亦能竭小水取鱼”。李德定为卷羽鹈鹕 (*P. r. crispus* Bruch)。朱文亦同。按卷羽鹈鹕色白，不苍，喉囊淡黄，与《纲目》所述不符。斑嘴鹈鹕上体灰褐，下体白色，喉囊暗紫色，较更近似。集解中又引晁以道云：“鹈之属有曰漫画者，以嘴画水求鱼，无一息之停”。按为琵鹭，此鸟常在水中不断以嘴画划弧形觅食，状似耕地，北名犁犁鸟。国内有白琵鹭 (*Platalea L. leucorodia* Linnaeus) 及黑脸琵鹭两种。又云：“有曰信天绿者，终日凝立，不易其处，俟鱼过乃取之。所谓信天绿者，即俗名青翰者也，又名青庄”。按此当为苍鹭 (*Ardea cinerea rectirostris* Gould)。

### 9. 鹅(释名)，家雁，舒雁

种名：家鹅 (*Anser anser domesticus* Brisson, *Anser cygnoides orientalis* Linnaneus)

隶属：雁形目，鸭科，雁属。

### 10. 雁(释名)，鸿，僧娑

种名：豆雁 (*Anser fabalis serrirostris* Swinhoe)

隶属：雁形目，鸭科，雁属。

考释：集解中陶宏景曰：“诗疏云，大曰鸿，小曰雁。今雁类亦有大小，皆同一形。又有野鹅，大于雁，似人家苍鹅，谓之鵝鹅。”李时珍曰：“雁状似鹅，亦有苍白二色，令人以白而小者为雁，大者为鸿苍者为野鹅，亦曰鵝鹅，尔雅谓之鵝鹅也”。后唐书并载有五色雁云”。按雁有多种，今举常见的豆雁为代表，李德及朱文，亦以为雁。关于白色的雁，应为雪雁 [*A. caeruleo-crenata* (Linnaeus)]，然雪雁现今较少见，古时是否较为多见则不详。《纲目》所指白而小者，也可能是颜色较淡的灰雁 [*A. anser* (Linnaeus)]，或额部白色的白额雁 [*A. albifrons* (Scopoli)] 和小白额雁 [*A. erythropus* (Linnaeus)]。野鹅为鸿雁 [*A. cygnoides* (Linnaeus)]。五色雁，系少见而色彩异于常见之雁，可能为斑头雁 [*A. indicus* (Latham)] 或红胸黑雁 [*Branta ruficollis* (Pallas)]。

### 11. 鹊(释名)，天鹅

种名：天鹅 [*Cygnus cygnus cygnus* (Linnaeus)]。  
隶属：雁形目，鸭科，天鹅属。

考释：李时珍曰：“鹄大于雁，羽毛白泽……亦有黄鹄、丹鹄”。《饮膳正要》云：“天鹅有四等：大金头鹄似雁而长项，小金头鹄形差小、花鹅色花，一种不能鸣鹄，飞则翔响”。按《纲目》之鹄，实为天鹅的总称，包括多种，今以天鹅为鹄。古时常以“鹄”与“鹄”通，如“杳如黄鹄”“黄鹄楼”，鹄亦可释鹄，但鹄无黄色，故鹄条下之黄鹄可能为黄鹄。鹄以喙基部之色而别为黄鹄及丹鹄。黄鹄系指喙基部黄色之鹄，按此则为天鹅及小天鹅 (*C. bewickii jankowskii* Alpheraky)。前者体形大，即《饮膳正要》所称的大金头鹄。后者体形小，即小金头鹄。金头并非指头系金色，实为喙基部黄色而名之。丹鹄系指嘴基部红色之鹄，哑天鹅 *C. olor* (Gmelin) 喙基部橙黄色，丹鹄当为此种，亦即不能鸣鹄。花鹄为天鹅雏鸟，羽色尚未全呈洁白。李德及朱文亦以天鹅为鹄。

### 12. 鸨(释名)，独豹

种名：大鸨 (*Otis tarda dybowskii* Taczanowski)。

隶属：鹤形目，鸨科，鸨属。

### 13. 鸢(释名)，鷺，舒凫，家鳬，鶲，鶲

种名：家鳬 (*Anas platyrhynchos domestica* Linnaeus)。

隶属：雁形目，鸭科，鳬属。

### 14. 鸢(释名)野鷺，野鷺，鳩，沈鳩，晨鳩

种名：斑嘴鳩 (*Anas poecilorhyncha zonorhyncha* Swinhoe)。

绿头鳩 (*A. p. platyrhynchos* Linnaeus)。

隶属：雁形目，鸭科，鳩属。

考释：鳩系泛指鳩科的多种鸟类，今举上述常见之两种为例。陆机诗疏云：“状似鷺而小，杂青白色，背上有文，短喙长尾，卑脚红掌”。或云：“食用绿头者为上，尾尖者次之。海中一种冠鳩，头上有冠”。李德定为绿头鳩。朱文定为斑嘴鳩。按绿头鳩雄鸟背上无文。据诗疏则以斑嘴鳩较符合。但按纲目图示则为绿头鳩。其后所述：绿头者当为绿头鳩。尾尖者为针尾鳩 [*A. a. acuta* (Linnaeus)]。冠鳩为凤头潜鳩 [*Aythya fuligula* (Linnaeus)] 或翹鼻麻鳩 [*Tadorna tadorna* (Linnaeus)]，嘴基有冠状突起，称冠鳩，李德认为可能系丑鳩 (*Histrionicus histrionicus pacificus* Brooks)，但较少见，羽冠不明显。

### 主要参考资料

- [1] 卢若腾 1831 岛居随录。进步书局校印。
- [2] 李时珍 1596 本草纲目。味古斋刻本。
- [3] 郑作新 1955 中国鸟类分布目录。I。科学出版社。
- [4] 张禄祺 唐瑞昌 1957 云南的犀鸟。生物学通报 1: 34—46。
- [5] 贾祖璋 1951 鸟与文学。第2版。开明书局。
- [6] 乔风等编译 1936 中国普通动物(附录二《本草》中的禽类);朱建霞译述 未注原文出处。商务印书馆。文内引用简称“朱文”。
- [7] Read, B. E. 1932 Chinese Materia Medica. Avian Drugs. from Pen Tsao Kang Mu. Peking Natural History Bulletin.

### 本刊 1976 年第一期更正

第 19 页左栏倒数第四行“吃一个乳头的奶”应为“吃两个乳头的奶”；第 26 页左栏第 7 行“6—7 厘米”应为 6—7 毫米；第 35 页图 1 与图 2-1 的图应互相对换；第 36 页图 2-2 c 中标号 1 与 8 互换。